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公 告 須 予 披 露 交 易 收 購 上 海 國 際 港 務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份

收購上海國際港務股份

於2022年3月9日至2022年4月19日,本公司透過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場內購買的方式按平均價格每股上海國際港務股份人民幣5.76元收購合共328,750,659股上海國際港務股份,代價合共為人民幣18.94億元(相當於約23.38億港元)。

於進行收購事項前,本公司擁有6,202,562,186股上海國際港務股份權益,佔上海國際港務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6.64%。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6,531,312,845股上海國際港務股份權益,佔上海國際港務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8.06%。

上市規則涵義

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各收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按單獨基準計算均低於5%,因此,收購事項均不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須予披露交易。然而,當整體彙集計算時,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收購事項(當整體彙集計算時)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的規定。

1. 收購上海國際港務股份

於2022年3月9日至2022年4月19日,招商局港口發展(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透過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場內購買的方式按平均價格每股上海國際港務股份人民幣5.76元收購合共328,750,659股上海國際港務股份,代價合共為人民幣18.94億元(相當於約23.38億港元)。由於收購事項於場內進行,各項交易價格相當於收購事項相關時間上海國際港務股份當時市價。收購事項乃以現金結算,並由本公司自有資金現金支付。

於進行收購事項前,本集團擁有6,202,562,186股上海國際港務股份權益,佔上海國際港務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6.64%。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擁有6,531,312,845股上海國際港務股份權益,佔上海國際港務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8.06%。招商局港口發展所收購上海國際港務股份已於有關收購事項之買賣盤當天結算。

除收購事項外,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並無收購任何上海國際港務股份。

由於收購事項乃透過場內購買方式作出,本公司並不知悉上海國際港務股份賣方的身份。因此,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上海國際港務股份賣方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2. 上市規則涵義

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各收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按單獨基準計算均低於5%,因此,收購事項均不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須予披露交易。然而,當整體彙集計算時,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收購事項(當整體彙集計算時)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的規定。

3.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

招商局港口發展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上海國際港務

上海國際港務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上市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18.SH),主要從事集裝箱碼頭業務、散雜貨碼頭業務、港口物流業務及港口服務業務。

根據上海國際港務所公佈年報中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上海國際港務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於2021年12月31日,上海國 際港務股東應佔經審核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997.91億元(相當於約1,231.99億港 元),以及上海國際港務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的經審核收益、除所得税前及除所得税後溢利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收益 人民幣 342.89 億元 人民幣 261.19 億元

(相當於約423.32億港元)(相當於約322.46億港元)

除税前溢利 人民幣 179.61 億元 人民幣 105.74 億元

(相當於約221.74億港元)(相當於約130.54億港元)

除税後溢利 人民幣 154.81 億元 人民幣 91.83 億元

(相當於約191.12億港元)(相當於約113.37億港元)

4.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包括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

董事經考慮(i)市況及(ii)上海國際港務的財務表現及前景,認為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良好機會以增加其於上海國際港務的股權比例及利用其可用資金獲取回報。

由於收購事項乃按市價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公開市場進行,董事認為收購事項之條款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5.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19日期間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進行場內購買的方式收購合共328.750.659股上海國際港務股

份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招商局港口發展」 指 招商局港口發展(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根據

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

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

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

公司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國際港務 | 指 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

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上海

證券交易所上市(600018.SH)

「上海國際港務 指 上海國際港務的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

股份」
市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內,人民幣乃按人民幣0.81元兑1.00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鄧仁杰

香港,2022年4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鄧仁杰先生、王秀峰先生、劉威武先生、鄧偉棟先生、 嚴剛先生及王志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